



首届“中国·武夷”竹产品展销会

THE FIRST "CHINA WUYI" BAMBOO PRODUCTS EXHIBITION

中国·南平·建瓯

参展商手册



目 录

第一章 展会基本情况	第2页
第二章 展会服务架构	第4页
第三章 展会信息	第5页
第四章 参展商须知	第7页
第五章 参展商、布展商相关约定	第18页
第六章 布展押金函	第25页

致 参 展 商

尊敬的参展商：

为便于贵单位做好各项准备工作，我们编写了这本参展商手册。仔细翻阅手册中的相关内容，将帮助您顺利参加本次展销会。请分别填写后续表格（纸质表格请您填写后复印一份存档），原件交于展馆服务商，以便今后查证。

参展商报到流程

参展单位于2022年9月12日前，联系展馆服务商（联系方式见附件表格）办理相关布展手续。在布展期间，凭施工证及车辆通行证进入场馆。各布展单位须注意人身安全，服从现场工作人员指挥。

主场布展现场办公地点：建瓯市体育中心田径场，地址：福建省南平市建瓯市瓯宁路7号。



第一章 展会基本情况

一、展会名称

首届“中国·武夷”竹产品展销会

二、展会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2年9月16日-18日

地点：建瓯市体育中心田径场

三、指导单位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
中国工业互联网研究院、国际竹藤中心

四、主办单位

中国竹产业协会、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福建省林业局、南平市人民政府

五、承办单位

南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南平市林业局、建瓯市人民政府、南平市
竹木产业工业设计研究院、福建省协同创新院竹产业（建瓯）分院

六、时间安排

内容	日期	时间	说明
布展单位向组委会 招展组提交报名材料	8月31日	18:00前	截止时间
布展单位报到	9月11日	13:30-14:00	布展单位负责人
布展安全会议	9月11日	15:00-18:00	布展单位负责人
布展日期	9月12日-14日	08:00-18:00	加班需在每天 17:30 前向展馆 服务商申请许可
全要素演练、安防检查演练	9月15日	08:30-12:00	场馆安防巡检、展台内容彩排
领导巡检	9月15日	15:00-17:00	领导巡检展馆布展情况
场馆空镜拍摄	9月15日	17:00-18:30	保持展位灯光、屏幕正常工作， 清场管理（布展商离场）
嘉宾参观	9月16日	10:30-12:00	凭参展证、工作证、嘉宾证、 媒体证入场
公众开放日	9月16日	12:00-18:00	17:30 停止观众入场
	9月17-18日	09:00-18:00	18:00 闭馆清场
	9月18日	09:00-17:00	16:30 关闭展会进口
撤展	9月18日-19日	9月18日17:00 - 9月19日24:00	



第二章 展馆服务架构

展馆服务架构

南平综合馆、南平县市区馆、
中国竹乡馆

南平龙头企业馆、省内外竹企馆、
建瓯特色品牌馆

南平市竹产业专班联系人：

叶歆 18259313166

展馆服务商联系人：

罗伟 17720809192

建瓯市林产工业工作专班联系人：

黄寅岱 13276998621

展馆服务商联系人：

王子键 13240003592

邮箱：nplcgy@126.com

邮箱：joslcgyzb@163.com

收件地址：南平市竹产业专班

收件地址：建瓯市林产工业工作专班

现场工作地点：展会现场服务中心

布展施工押金缴纳账户

账户名称：福建云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账号：35050161000700004686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东支行

第三章 展馆信息

一、交通信息



- 建瓯市体育中心田径场
- 地址：福建省南平市建瓯市瓯宁路7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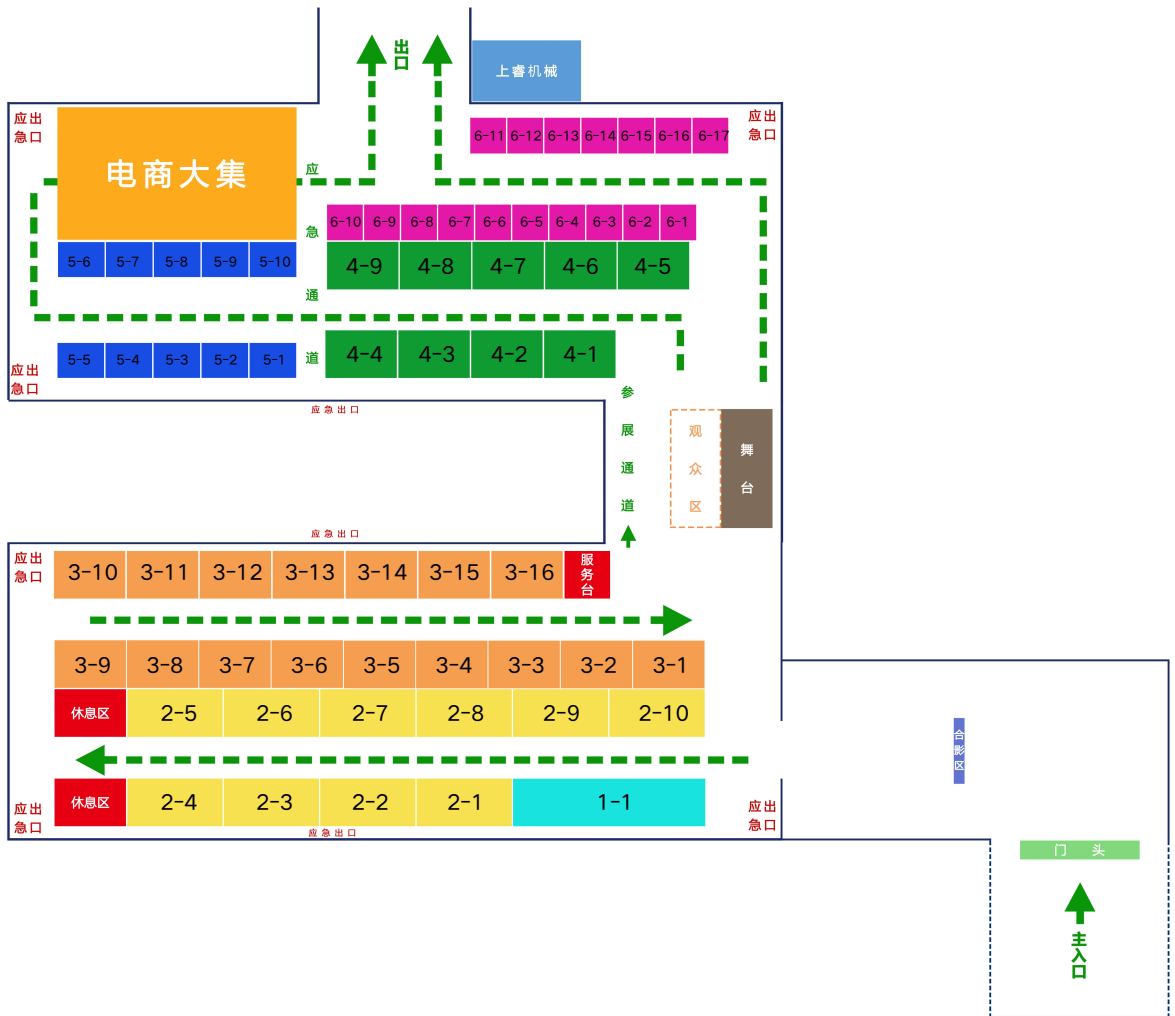
二、展馆数据

展位名称	地面承重kg/m ²	限制高度	标配电源
南平综合馆	400kg/m ²	4 M	20kw
南平县市区馆	400kg/m ²	4 M	10kw
中国竹乡馆	400kg/m ²	4 M	10kw
南平龙头企业馆	400kg/m ²	4 M	10kw
省内外竹企馆	400kg/m ²	2.5 M	3kw
建瓯特色品牌馆	400kg/m ²	2.5 M	2kw



三、展馆平面图

- 1 南平市本级馆：4x16m（特装展位）
- 2 南平市县区馆：4x8m（特装展位）
- 3 南平龙头企业馆：4x6m（特装展位）
- 4 中国竹乡馆：4x6m（特装展位）
- 5 省内外竹企馆：4x3m（标准展位）
- 6 建瓯特色品牌馆：3x3m（标准展位）



注：展会布局及展位安排视实际参展情况调整，若确需调整，组委会将第一时间通知各报名参展单位。

第四章 参展须知

注:

- 1、标准展位限定接待人数:2人 (建瓯市内食宿,接待时间:9月15日-18日)
- 2、特装展位限定接待人数:3人 (建瓯市内食宿,接待时间:9月13日-18日)
- 3、所有参展商均需提供以下纸质资料: (收件截止时间: 9月11日18:00, 收件人:详见第二章展馆服务架构)

序号	文件名称	备注
1	布展单位资质证明 (注册资金 50 万元以上)	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委托现场安全负责人证明,电工本复印件 (需加盖公章)
2	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布展商填写盖公章
3	展台消防安全责任书	参展单位 \ 布展单位共同盖章
4	布展商防疫安全责任书	布展商盖章
5	音量控制承诺书	布展商盖章
6	展览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布展商填写盖公章
7	展台施工图纸	其中包括:效果图、平面图、立面图、尺寸图、材料图、电路图 (标清电箱位置)
8	施工材料阻燃报告	提交相应阻燃材料检测报告 (必须为国家认证的 B1 级检测报告)
9	展位保险保单	所有特装展位必须购买展位保险,无投保单位,不予办理报馆及进馆施工工作



一、参展施工规定

- 1.特装展台布展单位请于9月12日前联系展馆布展商提供以上报馆材料, 办理施工手续, 领取施工证。
- 2.所有展馆的特装展台限高均为4米, 不得超过4米总高。
- 3.特装展台布展木板材料必须使用B1级阻燃材料且表面需经过阻燃处理(表面均匀涂刷三遍防火涂料), 并提供相应的检测报告。板材上需印有阻燃标识。
- 4.所有木制箱体或木制隐蔽结构内部需刷防火涂料3遍, 并预留检查口, 方便安全监理人员检查。
- 5.展台布展如有需要密封的结构, 在密封前必须由安保、消防和安监进行检查后方可密封, 否则一律拆除进行检查。
- 6.电路、电气的安装必须由持有有效操作证件的人员进行施工, 展会期间电工必须随身携带操作证件, 以备核查。电路连接应使用铜芯绝缘导线, 不得使用铝芯绝缘导线。开关及线缆的负荷承载应控制在设计容量的80%内。导线铰接时应采用接线柱或金属接线盒封闭。电源导线穿过可燃结构时, 应穿金属管或阻燃PVC管。
- 7.所有进场施工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进场, 如发现施工布展人员不佩戴安全帽, 停止展台进行施工, 并处以每人200元罚款。
- 8.施工人员高空作业、登高爬梯, 下方必须有人扶梯。超过2m高度, 需要使用脚手架(井字梯)并且有护栏, 使用安全带。高空作业如发现下方无人扶梯, 危险作业, 停止展台进行施工, 并处以每人200元罚款。
- 9.在使用TRUSS架布展框架结构时, 横梁与立柱直间需用专用套件链接, 并用销钉或飞机带进行二次加固, 避免吊梁脱落或结构倾倒。
- 10.为确保消防安全, 特装展台/光地自布展展台必须自行配置灭火器配备标准为50m²内4具, 50m²外每增加50m²增加2具, 以此类推。
- 11.本次展会所用场馆无结构用吊点。在设计方案时, 切记避免使用吊点设计。
- 12.为体现绿色环保的理念, 要求展览设计布展尽量使用能循环使用的环保材料, 一次性的木质材料不能超过主体结构的40%。
- 13.展览现场设有专用物品堆放处, 请与展会指定储运单位联系。参展和布展单位不得将空箱堆放到消防通道等非指定物品堆放处, 否则将统一清运至专用物品堆放处, 展会结束后自行认领并缴纳存储和清运费。
- 14.布展公司需要同时遵守本次展会相关消防管理规定。

二、报图样本

单位:mm

工程名称 ENGINEERING TITLE	公司名称	设计 DESIGNER	审核 AUDITING	日期 DATE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材质图	制图 DRAWING	比例 SCALE	页码 NUMBER

单位:mm

工程名称 ENGINEERING TITLE	公司名称	设计 DESIGNER	审核 AUDITING	日期 DATE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效果图	制图 DRAWING	比例 SCALE	页码 NUMBER

单位: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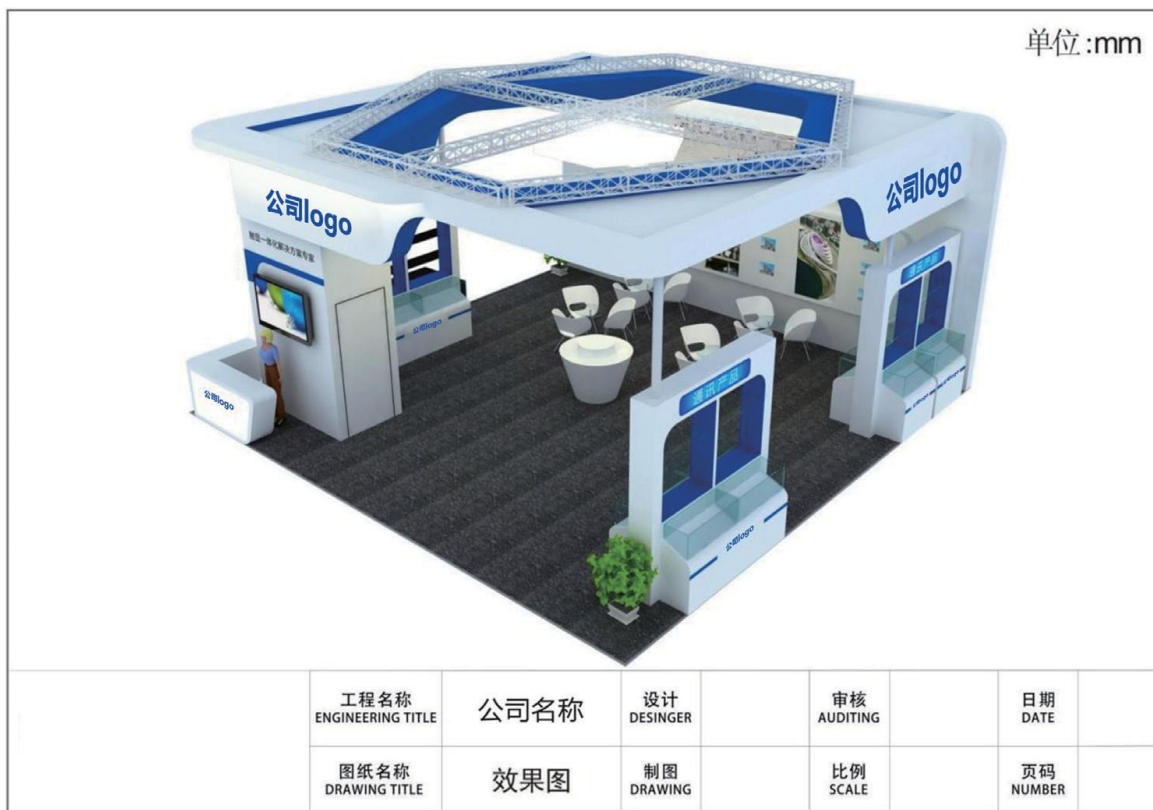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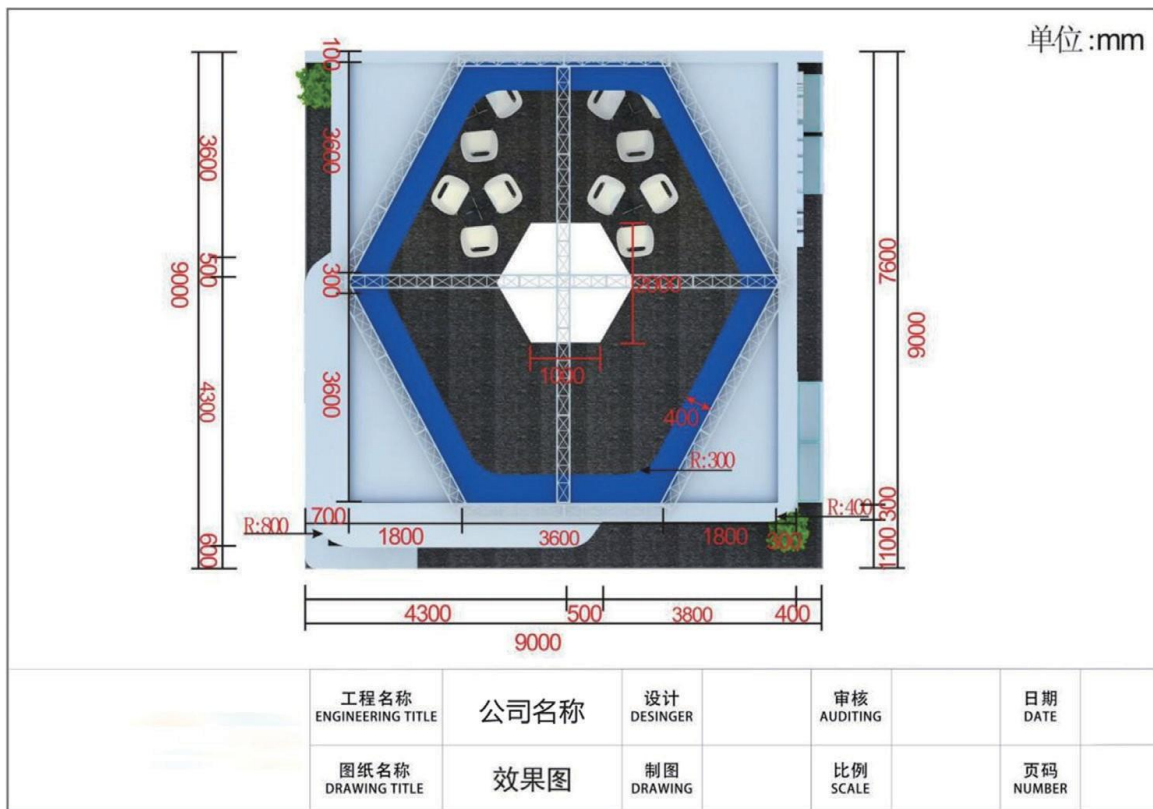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ENGINEERING TITLE	公司名称	设计 DESINGER	审核 AUDITING	日期 DATE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正立面	制图 DRAWING	比例 SCALE	页码 NUMB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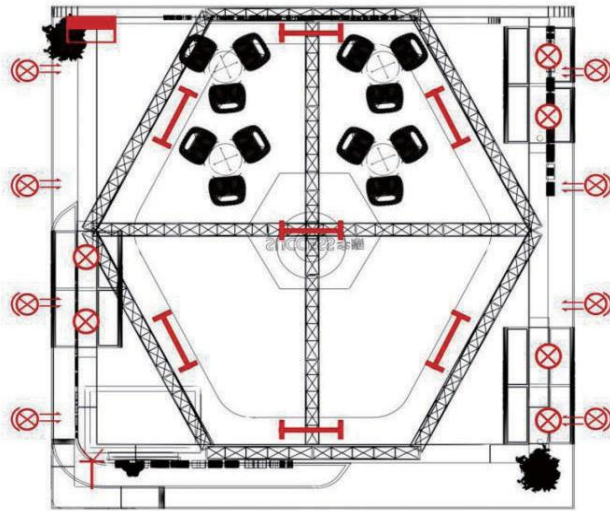
单位:mm



工程名称 ENGINEERING TITLE	公司名称	设计 DESINGER	审核 AUDITING	日期 DATE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左侧立面	制图 DRAWING	比例 SCALE	页码 NUMBER



电气平面图



ZHONGZHIXING Exhibition Services Co., Ltd.

工程名称
ENGINEERING TITLE

宇顺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公司名称

名称	图例
日光灯	— —
金卤灯	⊙
筒灯	⊗
射灯	⊙
配电箱	□
插座	⊖

材料说明:本展位为阻燃夹板,面饰防火板结构,墙体喷防火涂料
地面铺设展会专用地毯
电路为阻燃电线外围PVC管

特装摊位配电系统图



ZHONGZHIXING Exhibition Services Co., Ltd.

图例	说明	灯具名称	功率因素	电流计算方式
	三相带电开关	白炽灯、电子式光管	X1	单相电流(安) = $\frac{\text{功率(瓦)}}{220 \times \text{功率因素}}$
	单极分隔开关	电感式光管	X0.5	
	单相插座	金属卤化物灯	X0.6	三相电流(安) = $\frac{\text{功率(瓦)}}{\sqrt{3} \times 380 \times \text{功率因素}}$

三、防疫管理要求

- ①施工人员实名制，一人一证。
- ②布展单位收集现场所有施工人员相关防疫信息（健康码、行程码手机截图），并提供48小时核酸证明。
- ③布展单位须对现场施工人员进行自我健康状况监测，确保现场施工人员无发热、咳嗽、乏力、腹泻等症状。
- ④办理进馆布展手续时，须提交展台施工《防疫安全责任书》签字盖章原件。
- ⑤接受大会现场体温检测，并全程严格规范佩戴口罩。

四、撤展管理规定

2022年9月18日17:00开始撤展，所有物（展）品出馆时需出示展馆服务商发放的出馆单，否则不予放行。

展品出馆时请服从现场指挥人员的统一调配，切勿自行无序出馆，以免造成现场秩序混乱，堵塞出馆通道。

接运展品车辆须服从相关部门统一指挥，在指定地点停放，司机不得离开车辆。

展示品需要全部撤出展馆，不得留在馆内。需暂时存放或需办理托运的，请提前咨询联系现场服务中心工作人员。

撤馆时布展单位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所有布展材料全部运离展馆，严禁堆放在展馆区域内。本次展会所有垃圾必须全部自行运离展馆区域，不得随意堆放，或委托相关清运公司运到垃圾场。

经展馆服务商人员查看有无损坏展馆设施，若有损坏照价赔偿。



五、特装展台责任险

为降低布展特装展位的责任风险和确保现场施工人员安全保障，请各位参展单位或布展商必须购买 累计不低于 500 万的大型展览会责任险，申请展览会责任险将以每个特装展位的布展单位（承揽方）、参展单位（定做方）列为共同被保险人，对应理赔布展单位和参展单位在展览区域范围内的三项赔偿责任：

每一展台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500 万元，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 200 万元，每人每次事故赔偿

限额人民币 30 万元，其中包括：

- 对于所租用展览场所的建筑物、各类固定设备及地面、地基的损失：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 200 万元；
- 对于雇请的工作人员的人身损害，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他有关费用：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 200 万元；每人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 30 万元；
- 对于第三者的人身损害，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他有关费用：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 200 万元；每人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 30 万元。

以上三项责任共用保单赔偿限额。

免赔：每次事故免赔额：财产损失免赔 1000 元，人伤免赔 500 元

保险期限：2022 年 9 月 12 日 0 时 - 2022 年 9 月 19 日 24 时

六、特装展台搭建商进场押金

为保证展会施工安全顺利进行，特装展位的搭建单位需在进场前向举办方缴纳搭建押金3000元；布展、撤展及展会活动期间无违反任何安全施工规定，安全撤展后，完成各自展位范围内卫生后并带走垃圾，未对展馆结构造成任何损毁，押金将在展会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敬请各施工单位认真阅读布展须知及管理处罚规定，安全有序开展施工作业！

缴纳押金账号：

账户名称：福建云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账号：35050161000700004686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东支行

押金缴纳咨询电话：程颖 15960078730

附表 1

施工手续项目申请表

收件截止日期：9月12日

参展单位名称		展位号	
参展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布展单位名称			
布展负责人		联系电话/手机	

项目名称	项目描述	数量或平米	合计
施工证	填写数量		
布撤展车证	填写数量		
展位用电	10A/220V		
	16A/220V		
	16A/380V		
	32A/380V		
	63A/380V		
	80A/380V		
	100A/380V		
	120A/380V		
施工临时用电	16A/220V		



附表 2

施工期间进场人员名单

收件截止日期：9月12日

所有在布展期间进场的施工人员，均需填写下表申领施工证

参展单位名称		展位号	
参展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布展单位名称			
布展负责人		联系电话/手机	

序号	施工人员姓名	年龄	性别	技术工种	技术证件编号	身份证号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附表 3

布撤展车辆登记表

收件截止日期：9月12日

参展单位名称		展位号	
参展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布展单位名称			
布展负责人		联系电话/手机	

车型	车号	驾驶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行车时间

注：

登记完毕后，请查看自己的登记记录是否正确。

使用前，请提前找主场布展申报核实和使用计划，方可生效。

车牌号请仔细填写。

申报时间：2022年 月 日



第五章 参展商、布展商相关约定

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收件截止日期：9月12日

参展单位名称		展位号	
参展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布展单位名称			
布展负责人		联系电话/手机	

为了确保布撤展和展会举办期间的安全和时间要求,本着“谁施工、谁负责”的原则,布展单位自愿签定此约定书,如实填写相关信息,承担相应责任:

- 1.遵守法规、服从展馆和组委会管理、安全作业、文明施工。
- 2.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展馆消防管理规定》、《安全生产法》、《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505号令)》等规定,落实各项防火、安全责任和措施,明确防火、安全负责人,并认真履行职责。
- 3.严禁将易燃(弹力布、汽油、酒精等)、易爆物品(如烟花、爆竹)及危险、剧毒化工产品带入展馆。如有违约应立即自行清出展馆。
- 4.未经许可,馆内不得明火作业,如有违约应停止施工且展馆可扣除1000元/次的违约金。
- 5.馆内严禁吸烟,如有违约应进行整改且展馆可扣除100元/人次的违约金。
- 6.高空悬吊应事先申报审批。如有违约应进行整改,拒不整改的展馆可予以拆除并扣除1000至5000元的违约金。
- 7.不得遮挡、挪用、圈占消防设施,阻塞消防通道、消防卷帘门、紧急安全出口、公共通道、配电房门、展馆库房门、展厅通道。如有违约应进行整改,拒不整改的展馆可予以清理并扣除500至1000元的违约金。
- 8.未经许可,不得使用电锯、电刨、切割机、焊机等进行作业。如有违约应进行整改,拒不整改的展馆可予以断电要求停止施工并扣除500至1000元的违约金。
- 9.布展单位自行负责从展馆提供的配电箱等电源处接驳至展位或会场的线路敷设及用电安全,自觉遵守用电规范(包括但不限于电线须选用阻燃线,禁止使用双绞线及花线;电气接线头须使用压接或接线端子联接;使用单芯电线及电线通过木作材料须穿管敷设;镇流器及大功率灯具等发热设备不能直接安装固定在木作上,要有隔热措施;需接地的设备应正确接地;所有电气设备应有3C认证等)。不得私拉乱接水源电源气源。如有违约应进行整改,拒不整改的展馆可切断水电气源并扣除500至1000元的违约金。所有动力用电,需自备配有漏电保护开关的总配电箱,因未配置漏电保护开关造成的人身及财产损失由参展单位自行承担。
- 10.如造成展位内接水源泄漏,应进行整改且展馆可扣除1000元的违约金。
- 11.电工作业、高空作业,操作人员上岗应持有相应的电工证、高空作业证、电焊证等有效证件。如有违约应进行整改,拒不整改的展馆可要求停止施工并扣除500至1000元的违约金。
- 12.施工人员应佩戴合格的安全帽。如有违约应进行整改,拒不整改的展馆可要求停止施工并扣除200元/人次的违约金。
- 13.展位的设计结构必须牢固安全,展位顶部不得大面积覆盖,展位应使用非燃材料或阻燃材料,禁止使用存在安全隐患的灯具和线材(如高温碘钨灯、高温石英灯、平行线、麻花线等)。如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应进行整改。
- 14.对危险性较大的作业,如吊装、高空作业等,布展单位应划定安全区域、设置安全标志、配备警戒人员,确保作业安全,如有违约应进行整改,拒不整改的展馆可要求停止施工并扣除1000元的违约金。
- 15.根据组委会或展馆通知及时撤展,切实保证展馆及周边环境卫生。
- 16.因违反上述约定,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由本布展单位承担,除了缴交相应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由此给展馆或其他单位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本约定书在布展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须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表2)签字后即生效,并自愿接受展馆和相关部门的监督管理。

布展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证件(身份证/护照)号码:
手机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展台消防安全责任书

收件截止日期：9月12日

根据消防安全的有关规定，我单位向首届“中国·武夷”竹产业高质量发展峰会递交该责任书。

认真贯彻“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各单位逐级明确一名主要领导负责参展防火安全，做到责任明确，人员落实，并层层落实消防责任。

对参展及施工人员普遍进行防火、灭火教育培训，进一步增强消防安全意识，并在单位内部设专职、兼职安全员检查消防工作，提高自防、自救能力。

严格遵守消防法规、规定，遵守大会、场地单位的消防安全制度，执行消防救援部门的意见。严格按照布展要求，进行摊位内部的物品布展，不得超出展位布置，和存放物品。不乱堆乱放，展品包装物按指定地点存放。

不得私自拉接临时电气线路，不得擅自使用电气设备，需增设的须经大会消防救援部门审批，由专门部门电工安装。展位必须经过具有资质的电器设施部门检测合格，出具检测报告。具体要求有：

线路连接处须使用接线端子，禁止使用电工胶。线路敷设须采用线槽做过路保护，禁止裸露。电器电源禁止直接挂在木作上。

所有阻燃材料需要提供质检报告。

特装展位敷设的电气线路进行穿管保护，电气材料和设备设施的选用应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标准和认证，符合国家消防安全要求；电气材料必须配备充足的安全载流量，载流量须大于所申请展台电箱开关的额定电流；电线应使用ZR-BVV（难燃双塑铜芯电线）、ZR-RVVB护套线或ZR-VV电缆（参照低压配电系统三相五线制须使用三芯或五芯线缆），禁止使用双绞线（花线）、四芯线（缆）和铝芯电线；灯具整流器和触发器须选用检验合格产品。所有电线（缆）接口必须使用端子牌或开关，严禁使用绝缘胶布接驳；线路敷设必须固定，不得随意敷设在展架、地面和通道上；严禁利用天花和管道悬挂电线、照明装置或其他物件。线路穿越人行走道时必须有过桥板保护，通过地毯和暗敷设在装修物内的电线，中间不能有接口，必须用套管保护，应选用难燃型且具有良好承压能力的塑料管进行穿管。

展厅内布展不应擅自改动、拆除、遮挡消防设施，且不应妨碍消防设施的正常使用。展会期间，展馆内展品拆除下来的可燃外包装应及时清理，严禁堆放在设备间、临时储物间等场所。

不得将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带入展馆。参展人员不得在禁烟区内吸烟，严禁动用明火。

展览展示期间经常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及时整改隐患；每日闭馆前对本责任区认真检查，确查无隐患后，方可出馆，并做出检查记录。

同时，承诺严格遵守《国家消防安全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参展单位（加盖公章）：

布展单位（加盖公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参展商、布展商防疫 安全责任书

收件截止日期：9月12日

为全力支持配合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做好施工人员的疫情防控，作为第五届数字中国建设成果展览会展台布展方在此郑重承诺：

设成果展览会展台布展方在此郑重承诺：

1、自觉严格遵守落实各级政府部门、大会组委会、展馆针对本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制定的各项管理措施和要求。

2、承诺所有进场人员均未接触过感染病者或疑似感染病者,14天内未到过疫情高风险地区，所有人员均符合防疫健康要求。

3、做好防疫物资保障工作，按相关防疫要求配备口罩、消毒液等防疫必需用品。

4、加强对所属人员8小时工作时间以外管控（交通，饮食、住宿等）对所属人员的健康情况负完全责任。本单位承诺聘用符合安全资质的施工人员，对本展位范围内的所有人员健康负责。

参展单位（加盖公章）：

布展单位（加盖公章）：

签署日期：年 月 日

签署日期：年 月 日

参展商音量控制承诺书

收件截止日期：9月12日

本单位作为首届“中国·武夷”竹产品展销会的参展单位，明白展览区域也属于公共区域，应当保持自觉保持

此区域的安全，让参展的观众有一个良好的参观环境。

本单位接受展览会主办的相关音量控制的要求，会在展览期间指定专人负责控制将展台内音量控制在60分贝以下。相关设计也会将扬声器朝向展台内部。

如果发现其他单位违反规定，本单位将通过书面投诉的方法来规范他们的行为，不会搞音量竞争。如果本单位违反展会的音量规定，本单位愿意接受展会统一的处罚，并承担其后果。

特此承诺

参展单位（加盖公章）：

音量控制人（签字）：

现场联系电话：

展位号：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展览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参展单位名称		展位号	
参展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布展单位名称			
布展负责人		联系电话/手机	

布展商违反管理规定,致使施工项目在施工中、展出中、撤展中以及运输过程中,发生倒塌、人员伤亡、火灾等安全责任事故的,由布展商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给展览馆、主办单位以及展馆服务商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名誉损失。第三方安全监理公司有权视情节轻重对布展商给予警告、罚款、扣除全部施工押金并在行业内给予公示等处罚。

为确保展览会施工安全有序的顺利进行,加强和规范展览会施工秩序,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凡进入展览馆进行展览施工的单位和企业应自觉遵守展览会各项规章制度,签定《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并严格执行,同时接受如下处罚规定:

序号	内容	罚款额度(元)
1	未经许可,私自接电,一经发现,立即断电并停止施工进行整改,除补交电箱接驳费外,处罚金。	1000.00
2	严禁在展览馆内使用电锯、电刨、电切割等工具。作业时出现明火,没收其作业设备并处罚金。	1000.00
3	展台布展出现结构失稳等重大安全隐患,立即停工并设置隔离区域,进行整改并处罚金	1000
4	展览期间,展位发生倒塌,取消施工资格。	押金全额扣除
5	施工时阻塞展厅通道、妨碍他人通行、劝阻无效,处罚金。	500
8	展台布展超出限定高度,限期整改并处罚金。	500
9	展台未按提交展馆服务商审核通过图纸施工的,立即停工,重新提交图纸等待审核并处罚金。	500
10	阻塞消防通道、消防卷帘门、紧急出口、消防设施、公共通道、配电柜以及摄像头等,应进行拆除整改并处罚金。	2000
11	违反电气安装施工规范、无有效证件及未穿绝缘手套及绝缘鞋从事电气施工操作等,应立即停工整改,若多次发现,取消施工资格。	押金全额扣除
12	展台布展使用各种可燃纺织物品、弹力布、网格布、线帘做为装饰材料的,应立即进行整改并处罚金。	500
13	木质结构未按要求使用阻燃板、未刷防火涂料,未预留检查口,应立即整改并处罚金。	500
14	禁止跨通道铺设电线,展台用电须自带电箱接入展馆提供的接电电箱,电箱应放于展台明显位置,并且电箱内必须有保护接地,违反以上规定布展商,应立即停工整改并处罚金。	1000
15	禁止使用(霓虹灯、高温碘钨灯、高温石英灯、平行线、麻花线等),电器连接安装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线并穿金属软管或PVC管进行铺设,违反以上规定,应立即停工整改并处罚金。	1000
16	展厅内调漆、喷漆、刷漆等违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应立即停工整改并处罚金。	1000

17	展台施工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稀料、酒精等），应立即停止其施工行为进行整改并处罚金。	1000
18	背靠背展台与相邻展位间的结构高于对方展位，但背部未做白色宝丽布遮盖的，应立即进行整改。	500
21	撤展时，野蛮拆卸展台、推倒展台及搬运物品时造成地面损伤的，施工垃圾未清理或未清理干净或未验收的，经沟通无效未能及时整改，主场布展商有权通知组委会，并对布展商的不文明施工行为在业内通告批评，拉入黑名单并处罚金。	1000
22	布展期间，布展单位工作人员在展馆内打架斗殴、聚众闹事的，展台立即停工并处罚金，主场布展视情节通知安保或公安机关并处罚金。	5000
23	对展馆服务商工作不予配合，展馆服务商有权对展位进行断电、停工等处罚措施并处罚金。	1000
24	施工过程中禁止施工人员站在墙体或结构顶部进行施工作业，一经发现，应立即停工整顿，并处罚金	500元/人/次
25	施工过程中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帽和高梯作业下方无人扶梯，应立即进行整改，并处罚金	200元/人/次
26	施工过程中，使用3米以上高梯进行作业的，应立即整改并处罚金。	500
27	施工及开展期间未配备合格灭火器（过期视为未配备）或数量与面积不符的，应立即按规定补齐并处罚金。	1000
28	根据《建瓯市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禁止在展馆内吸烟，如有发现将处罚金。	200元/人/次
29	布展及开展期间，每日闭馆后不切断展位电源的展位，处罚金。	500
30	未如实报电的展位，实际用电量大于申报用电量，一经发现立即停工整改，重新申报并处罚金。	500

布展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手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布展押金函

布展押金单

收件截止日期：9月12日

参展单位名称		展位号	
参展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布展单位名称			
布展负责人		联系电话/手机	

附：转账凭证（转账备注：XXXXX公司 9.16展会押金）

布展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手机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退回布展押金单

收件截止日期：9月12日

参展单位名称		展位号	
参展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布展单位名称			
布展负责人		联系电话/手机	
展位拆除情况	已清理干净		
	未清理干净		
押金退换说明	全部退还		
	扣除金额		
施工单位负责人签字			

布展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手机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布展须知

请仔细阅读以下布展须知内容，并有义务告知贵单位参与此次展览的相关布展、参展工作人员，希望我们的服务能为您的参展工作提供便利。（本规定适用于所有进入建瓯的布展布展单位及个人）

1、布展单位施工应严格遵守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建瓯市展览展销活动消防安全管理暂行规定》以及建瓯海峡国际会展中心相关规章制度，服从展馆管理和监督检查。

2、特装展台布展单位进馆前必须按照《特装展台进场手续申办流程》，提供报馆资料并签订《特装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签订责任书时请出示布展单位出具的有章介绍信或传真件，以确认签订者的委托人资格；布展单位应指派专人负责展台施工现场的安全和防火工作。展台施工负责人应告知施工人员进入施工现场，要正确佩戴合格的安全帽和有效证件。

3、未按《特装展台进场手续申办流程》要求（提供有效资质证明资料等）办理相关进场手续的单位，不得进场施工，一经发现私自进场，展馆将对该展台布展商给予严惩，直至清场处理。

4、特装展台必须配备合格、有效的灭火器具（2公斤起），灭火器在开展前一天中午12:00必须均匀摆放在展台区域内明显位置，便于消防检查和使用，灭火器配备标准为50m²内4具，50m²外每增加50m²增加2具，以此类推（布展商自行配备）。

5、布展施工必须在自有展台范围内进行，不得超范围跨区布展，施工材料应放置在本展台范围内，如阻塞通道，展馆将视其为废弃物料处理。

6、馆内严禁私拉、乱接电源线，照明灯具、霓虹灯、各种用电设施及材料应具有国家专业安全认证，应按照国家电气规程标准施工、安装和使用。严禁使用麻花电线连接电器设备，应当使用标准的双护套阻燃电线连接电器设备。电路、电气的安装必须由持有有效操作证件的人员进行施工，展会期间电工必须随身携带操作证件，以备核查。

7、展期用电不能作为施工用电使用，展期用电在开展前一天下午13:00点送电，如发现违规使用者，将根据相关规定做出严肃处理。

8、展厅内严禁现场木结构初加工，电锯、切割机、焊机、空压机进馆需提前书面申请，获得许可后方可进馆。对擅自使用电锯、切割机、焊机、空压机的单位和个人，展馆有权制止，对屡禁不止者，酌情予以处理。

9、展厅内严禁喷漆、万能胶粘贴、腻子作业，上述作业只能在做好防护时用于修补或者接缝处理，并需提前申请，由展馆服务商安排时间段作业。对擅自喷漆、万能胶、腻子作业的单位和个人，展馆有权制止，对屡禁不止者，酌情予以处理。

10、禁止直接在展馆柱子上安装灯具灯箱。所有展馆的设备设施不得拆除、搬移和损坏。布展单位不得擅自用展馆配电箱、水源等固定设施。

11、布展单位布展展台限高4米。结构必须牢固、安全，布展材料必须使用防火或经过阻燃处理的材料。展台结构严禁在展馆墙面、顶部、柱子、各种专用管线上钉钉、吊挂、捆绑，所有结构应和展台自身主体结构连接，应严格按照展馆限高布展展台。

12、施工人员在高空作业时，应严格遵守以下规定：

应使用合格安全的提升工具及操作平台，系好安全带、戴好安全帽、穿软底鞋、衣着符合高空作业要求、设置安全隔离区、清理区域内障碍物品，安全区须设有明显标示。施工现场应设安全员负责施工安全工作。违者按照规定进行整改、纠正。并注意以下要求：

1) 高空作业时必须时刻遵守规章制度。禁止酒后高空作业。禁止在非安全地带休息。疲劳或睡眠不足时禁止作业。禁止随意挪动及载人挪动。

2) 凡参加高空作业人员必须经医生体检合格，方可进行高空作业。对患有精神病、癫痫病、高血压、视力和听力严重障碍的人员，一律不准从事高空作业。

3) 凡参加高空作业人员，应在开工前组织安全学习，并经考试合格。树立牢固的安全风险、危险意识，保护自身和他人的安全。

4) 认真检查脚手架、高梯等登高工具，是否符合规定要求并安全可靠，检查随身携带工具是否放好并固定。

5) 尽量避免重叠作业，必须重叠作业时，要有可靠的隔离措施；夜间作业要配备充足的照明设施。

13、严禁利用展馆顶部网架作为吊装展台结构的工具，严禁在防火卷帘门下布展展台及堆放物品，严禁遮挡展馆消防设施设备（消火栓、红外对射、监控探头、消防通道等）。

14、展馆内严禁吸烟，严禁使用易燃（弹力布，网格布、软膜等）、易爆物品以及含有辐射、放射、有毒、腐蚀性高挥发物品等。禁止电、气焊（气体瓶严禁入馆）等明火作业，如确实需要，应提前到展馆服务处申报并获得许可，在采取防范措施后方可进行。违者将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15、请爱护展馆物品，不能在标准展位及配套展具上钉钉、打孔、刻画、蹬踩及使用双面胶、单面胶和即时贴等各种胶制品。标准展间上不能倚靠和悬挂重物，未经允许不得拆除或改建标准展位。违者将按实际损失照价赔付。

16、展会开幕前，所有布展单位必须参加由公安、消防或展馆等部门组织的安全检查，对发现的问题无条件整改。

17、撤展过程中禁止出售展台布展物及野蛮施工，布展商自行负责清理场地，经现场管理人员检查签字后，方可清退施工、清洁保证金。

18、违反上述规定的布展单位，展馆服务商有权要求布展单位立即纠正、限期整改、停止施工、直至清除出馆。对情节严重的单位，将给予行内通报并记入场馆违规名册。

19、因违反上述规定，展览会期间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由布展单位全部负责，并承担由此给展馆造成的经济损失。

注：

1) 本要求未规定事项，以现场通知为准。须按照国家及建瓯市有关规范、规定执行。

2) 遇现场公安、消防、安监等监管部门提出的安全要求，须严格遵照整改。

3) 展馆服务商保留对特殊情况实行特别限制的权利。

